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1 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8,269,509,574.6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874,606,82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37,303,414.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1.27%。资本公积金不转增，不送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出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况，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5000 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近三年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437,303,414.00	1,949,842,731.20	1,949,842,731.2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54,148,319.50	4,507,725,742.38	4,400,136,762.7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	18,269,509,574.60		

利润（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 分红总额（元）	6,336,988,876.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 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 润（元）	4,554,003,608.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 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336,988,876.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 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 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39.1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 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 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 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十二届二次董事会，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报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其提交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